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通知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系统查询，获悉公司控股股东黎仁超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黎仁超	是	33,640,496	21.81%	2.85%	2019-01-29	2023-01-03	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黎仁超	是	57,312,000	37.15%	4.85%	2015-12-16	2023-01-04	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黎仁超	是	12,041,612	7.81%	1.02%	2015-12-22	2023-01-04	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黎仁超	是	45,270,388	29.34%	3.83%	2015-12-22	2023-01-04	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合计		148,264,496	96.10%	12.56%			

备注：因四舍五入，合计数一栏百分比计算数据存在细微尾数差异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黎仁超	154,275,680	13.07%	0	0.00%	0.00%	-	-	限售0 冻结 148,264,496	0.00% 96.10%
合计	154,275,680	13.07%	0	0.00%	0.00%	-	-	限售0 冻结 148,264,496	0.00% 96.10%

鉴于与股份质押和冻结相关的借款本息等费用已全部偿还，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（2022）川01执恢70号的《结案通知书》，根据结案通知书，案件款项已全额执行到位，对被执行标的剩余冻结股份（148,264,496股）解除冻结，案件执行完毕结案。

截至目前，上述148,264,496股股份冻结解除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2.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、业务、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。目前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各项活动有序进行。
3. 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